**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**

**行政复议终止决定书**

深市监复终字〔2019〕331号

申请人：周某

被申请人：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

住所：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行政路8号

法定代表人：周卓荣 职务：局长

申请人认为被申请人逾期未启动奖励程序，向本机关提出行政复议申请，本机关依法予以受理。行政复议期间，申请人自愿撤回行政复议申请，经审查，符合法律规定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第二十五条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》第四十二条第一款第（一）项的规定，本机关决定终止行政复议。

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0年1月6日